

# 许昌市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文件

许装备〔2018〕7号

---

## 许昌市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 关于转发《河南省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关于 征集义务教育学校创新实验教学与科学实践 教育活动案例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技术装备管理部门、市直各学校：

根据《河南省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关于征集义务教育学校创新实验教学与科学实践教育活动案例的通知》（教装备字〔2018〕28号）要求，现就我市案例征集推荐工作安排如下：

### 一、征集对象

义务教育阶段包含的各类小学、初中学校（含九年一贯、完全中学初中学校）。

## 二、征集范围

(一) 小学科学、数学课程创新实验教学案例。

(二) 初中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地理课程创新实验教学案例。

## 三、内容要求

(一) 活动案例要求符合新课程改革及发展理念，体现参与、互动、体验、实验与实践，体现学科思想方法的培养，体现利用教育装备创新学习空间、提供适当的工具与材料促进教与学方式改变，体现新技术的应用，体现利用教育装备支撑学科核心素养的培养，促进学生认知能力、合作能力、创新能力与实践能力发展。

(二) 活动案例为上述各学科实验教学、主题学习、项目学习、问题解决学习(PBL)、研究性学习、创客活动、STEAM学习、混合学习(线上与线下、校内与校外混合、虚实结合等)等形式，要兼顾城市与农村地区开展上述实验活动的典型案例。

## 四、组织报送

(一) 以各县(市、区)教育技术装备管理部门、市直学校学校为单位统一组织案例报送工作，不接受学校及老师个人案例报送。

(二) 县(市、区)每学科2节，市直学校每学科1节。

（三）请按《义务教育学校创新实验教学与科学实践教育活动案例情况表》（教装备字〔2018〕28号附件1）要求填写。

（四）推荐案例请于2018年5月4日之前，将案例情况表和汇总表（见教装备字〔2018〕28号附件1、附件2）一式两份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至市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并将电子文档发送至邮箱 xczbzx@126.com。

联系人：韩俊超 2699936

张宏欣 2699833

地 址：许昌市创业服务中心B座1827室

附件：《河南省教育技术装备管理中心关于征集义务教育学校创新实验教学与科学实践教育活动案例的通知》

